

标段编号：2607-440300-04-01-900008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龙岗街道朱古石初中学校新建工程和宝龙街道南约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等2个项目声光电工程打包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8月31日

工程编号：2607-440300-04-01-900008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龙岗街道朱古石初中学校新建工程和宝龙街道南约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等 2 个项目声光电工程打包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8 月 31 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业绩情况	业绩要求：投标人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自认为规模方面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超过 5 项的，只认前 5 项业绩）。 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未能清晰体现关键信息（如工程造价、竣工时间等），招标人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注：1. 优先提供同类项目规模较大项目业绩；2. 若投标人提供项目的业绩为投标人作为联合体成员参与的施工项目，则需提供投标人在该项目中业绩所占比例的情况说明；3. 项目完工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2	项目经理（建造师）专业、职称和业绩情况	提供相关职称证明，及在投标人处交纳社保证明（优先提供较好专业技术职称人员担任）。 业绩要求：近五年（从招标工程的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提供自认为规模方面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数量上限为 2 项，超过 2 项的，只认前 2 项业绩，需按照规模从大到小排序）； 证明资料：1、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盖章页及涉及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

		它内容可不附。（注：优先提供同类项目规模较大项目业绩）。 2、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截标当月及前两个月内均有效）
3	项目管理机构设置及其他人员配备要求	提供项目经理、各相关专业技术责任人(工程师)、项目安全主任、质量主任及六大员（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预算员、材料员、资料员）等相应的资格证书、上岗证书(担任安全岗位的需 B 或 C 证)、职称证明（提供高工证明、毕业证等相关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截标当月及前两个月内均有效）。 注：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需按上述要求进行填写；2. 项目管理机构最低配置请参考第 3 章管理机构人员配置表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企业业绩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合同工程名称)	建 设 单 位	合 同 智 能 化 金 额 (万 元)	项 目 类 型 (总包工程、专业工程)	建 筑 面 积 (平 方 米)	竣 工 验 收 日 期	项 目 建 设 地
1	河北省人民医院龙泉院区项目弱电工程施工	河北省人民医院	4719.14	专业工程	/	2025.3.24	石家庄市鹿泉区
2	合肥美术馆智能化工程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3568.00	专业工程	/	2024.2.8	合肥市
3	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桥林新校区信息化项目施工	江苏省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3389.00	专业工程	91303	2022.10.13	南京市浦口区
4	肥东县浮槎山路小学智能化项目	肥东县教育体育局	1210.88	专业工程	/	2023.12.28	合肥市肥东县
5	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武汉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1011.54	专业工程	/	2023.9.4	武汉市武昌区

1、企业业绩情况证明材料

1.1、河北省人民医院龙泉院区项目弱电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河北中机咨询有限公司
HEBEI ZHONGJI CONSULTING CO.,LTD.

中标通知书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07 月 26 日所递交的河北省人民医院龙泉院区项目弱电工程施工(暂估价部分)(招标编号：HBZJ-2023N1131)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格：47191416.28 元；

工 期：50 日历天。具体开竣工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质量要求：合格；

项目经理：谢朝阳、机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苏 1322014201403388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施工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4 年 08 月 02 日

石家庄市跃进路 3 号天元商务大厦 12 楼 邮编：050000
电话(Tel):0086-311-86063928 传真(Fax):0086-311-86219087 电子信箱(E-mail): hbzjzx@126.com

施工合同关键页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THIRD ENGINEERING BUREAU GROUP CO., LTD

合同编号: _____

河北省人民医院龙泉院区项目暂估价 弱电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河北省人民医院龙泉院区项目部

签订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河北省人民医院龙泉院区项目暂估价弱电智能化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资质信息

营业执照号码：91320102249825139M

资质证书号码：D232075033

资质专业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资质专业有效期：至 2029 年 06 月 13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苏)JZ 安许证字[2005]010225

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2022 年 09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9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苏利亚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账号：4301032009000999918

专业分包纳税身份类型：☒ 一般纳税人 ☐ 小规模纳税人

二、分包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河北省人民医院龙泉院区

2. 项目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上庄镇大宋楼村西南侧

3. 分包工程名称：暂估价弱电智能化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河北省人民医院龙泉院区项目弱电工程施工（暂估价部分），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子母钟系统、会议系统、五方对讲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及一卡通管理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安全防范综合管理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建筑能效管理系统、智能照明系统、UPS 监控系统、智能化集成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护理呼应信号系统、机房工程、电气火灾监测系统、智能 SPD 监控系统等

设备材料供应、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8月15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0月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0天。作业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政府禁令、中高考、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四、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合格标准，确保安济杯，确保鲁班奖。

本分包工程安全标准双方约定为：配备5名专业安全文明施工人员。无任何安全事故，要求配备2名持有有效证件的专职安全员，归属承包人管理。遵守承包人关于安全、环境标准的特别要求：（特别要求：重伤事故为0，死亡事故为0，火灾事故为0，职业危害病为0，入场工人安全教育率达到100%，危险作业许可率达到100%，特种作业持证上岗率达到100%等。）专业承包人所有进入施工现场人员必须遵守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杜绝死亡事故。施工过程中做好洞口、临边等防护。施工中如违反上述规定而发生的伤亡、机械和财产损失等由专业承包人负责。专业分包人承担自行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做到工完场清，符合承包人、地方及国家相关规定，以及合同相关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含增值税总价：（大写）肆仟柒佰壹拾玖万壹仟肆佰壹拾陆元贰角捌分（¥47191416.28元）；不含增值税总价（大写）肆仟叁佰贰拾玖万肆仟捌佰柒拾柒元叁角贰分（¥43294877.32元）；增值税税率为9%。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固定总价合同 ☐其他。

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合同价应包括但不限于：

（1）分包工程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规费、利润、各类税金、各种规费、风险费、物价上涨、竣工清理费、工程验收、质量、安全、工期、文

明施工、CI费、深化设计费、多次进出场费、专家论证费、保险费、保修费、赶工费、窝工费、加班费、相关措施费、深化设计费、验收费、保险费和保修费、损耗、材料转运、缺陷修理费、机械设备的安拆费、机械设备的闲置费、机械设备的燃动费、养路费、材料保管和堆放、材料上下车费、场地内水平运输、检验试验费、创优费、测量放线、扰民调停费、配合发包人或者承包人另行分包的项目所需的配合服务费、为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由承包人安排的其它工作、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施工过程中因要符合政府部门的新规定或新规范等而须改善或替换之材料设备的费用、特殊地段材料运费补差、特殊条件施工增加费、无机械的材料转运费、场内搬运费、损耗、特殊条件施工增加费等；(2) 施工期间材料、人工及设备的上涨的风险、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的保险、第三者责任险；(3) 其他承包人与业主施工合同对应的所有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工作内容都应在包干单价中考虑；(4) 包括质量、安全、文明管理、工期、赶工费、窝工费、加班费、完工场清、工程验收及竣工验收等。

入场核酸检测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施工过程中，乙方未按甲方的防疫规定执行，导致的感染治疗费用、隔离费用、核酸检测及其他防疫费用、停窝工损失、市场波动导致的涨价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停窝工损失、罚款、涨价等）均由乙方承担。施工过程中，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核酸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按实际发生费用以签证形式办理。

当专业分包人对部分清单项目进行用项时，承包人应优先与专业分包人进行协商，协商未果，承包人可另行安排第三方进行施工。第三方与本合同对应项目的价格差额、违约金（用项内容对应第三方施工金额的20%）、及因此对承包人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延误、财产损失等）由专业分包人承担，以上费用和损失直接在专业分包人任何合作项目的应付款中100%扣除。

六、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1. 合同协议书；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4. 图纸；
5. 已标价工作量清单；
6. 议价记录（如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

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计量和结算。
2.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并按时足额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对于合同中涉及违约金、罚款等可在本合同及甲乙双方签订的其他任何合同或与承包人合作项目的款项中扣除。

八、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8 月 15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河北省人民医院龙泉院区项目部

本合同采用电子印章(亦称“电子签名”)签署生效。承包人分包人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就采用电子印章签订本合同的有关事项,完成约定工程内容结清货款后自动终止。

承包人: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利正
委托代理人: 乔军强
电话: 18635140399
合同专用章
传真: (1)

开户银行:

账号:

单位地址:

专业分包人: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利正
委托代理人: 乔军强
电话: 18635140399
章
传真: 025-84819772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账号: 4301032009000999918

单位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27号

27

CSCEC

中建

邮箱:

邮箱: dz@dong-zhi.com

08-27 17:46:01

2024-08-27 17:46:01

2024-08-27 17:46:01

竣工验收报告

NO _____

河北省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填 报 说 明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六份，一律用钢笔（碳素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当地城建档案管理部门、质监站、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它有关专业工程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机构、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为有效。



竣工项目审查

工程名称	河北省人民医院	工程地址	石家庄市桥西区谈固村西南侧
结构形式	框架	建筑面积	119499m ²
层数	13/-2	工程规模	大型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5日	竣工日期	2025年2月24日
施工图审查批准号	2020113010015133	施工许可证号	130181202103040101
建设单位	河北省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石家庄建筑设计院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北冀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机构	河北建衡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项目设计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 2、给排水、燃气、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7、市政道路、桥梁工程			经核查,施工单位已完成全部设计施工内容,工程质量合格,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总包合同约定内容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经核查,工程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规范。



四、实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构配件 3、设备	经检查,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按设计及规范要求进行了试验、检测和试调规定。
五、质量合格文件 1、勘察单位 2、设计单位 3、施工图审查机构 4、施工单位 5、监理单位	经核查,各单位分别签署了本工程的质量合格文件,内容基本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审查结论 经审查,上述情况属实,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 3 月 24 日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一）

分部工程评定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共 10 分部 其中符合要求 10 分部	共核查 10 项 其中符合要求 10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10 项	好
单位工程评定 合 格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15年 3月 24日		
存在问题: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二）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	观感质量评价 (好、一般、差)
道路工程		其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桥梁工程			
给水工程			
电力工程			
电信工程			
路灯工程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单位工程评定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存在问题			
执行标准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给、排水工程		
	电力、电信工程		
	路灯、灯光工程		
	燃气工程		



竣工验收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 长	张鹏飞
副组长	升水
成 员	邢一凡 唐树军 牛磊

2、各专业验收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成 员
建筑工程	邢一凡	耿若望 郭冰 高伟
给排水、燃气工程	唐树军	李越 李奔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牛磊	王利伟 赵达功
通风与空调工程	唐树军	姜伟伟 李奔
室外工程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情况
- 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3、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4、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情况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进行验收,按专业
分组检查验收,各专业竣工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规
范标准和强制性条文要求,经验收小组评议,评定为合格工程,
同意交付使用.

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4日  刘智勇 (公章)	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设计负责人: 2025年3月24日  (公章)	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技术负责人: 2025年3月24日  侯玉杰 (公章)
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审查负责人: 2025年3月24日  吕选 (公章)	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24日  郭明 (公章)	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24日  (公章)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竣工验收证明书

2025年03月24日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河北省人民医院龙泉院区项目暂估价弱电智能化分包工程		工程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	合同总价
开工日期	2024年08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5年03月24日	
完工情况	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合同内的全部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规定，具备竣工条件，特此申报竣工，请予以组织验收。				
验收意见	单位工程评定为质量合格，同意该工程竣工交付。				
签章	专业承包单位 	总包单位 	备注:		

1.2、合肥美术馆智能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编号：HFZTB-GC-2023-010220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合肥美术馆智能化工程项目招标中，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被确定为中标单位。	
招标项目名称：合肥美术馆智能化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2023BFFAZ01065	
中 标 金 额：（大写）叁仟伍佰陆拾捌万元整	
中 标 工 期：180 天	
项 目 经 理：卞如芳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3 年 07 月 21 日	2023 年 07 月 21 日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 联系电话：0551-66223831 	

4918 8.15

合肥美术馆智能化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合肥美术馆项目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合肥市蜀山区

买方（全称）：合肥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卖方（全称）：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

320102160100542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合肥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合肥美术馆项目智能化工程（招标项目名称）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已接受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
- (3)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供货要求；
- (7) 分项报价表；
- (8) 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9) 相关服务计划；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4.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陆拾捌万元整（¥ 35680000.00）。

其中：货物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 ）；安装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

5.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6.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7.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12 份, 各执 4 份。
8.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一: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买方二: 合肥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卖方: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 18951792330

法定代表人固定电话: 025-84813363

法定代表人邮箱: dz@dong-zhi.com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102249825139M

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27号

邮政编码: 210023

电子信箱: /

法定代表人: 苏利亚

委托代理人: 赵茜

电 话: 025-84813363

传 真: 025-84819772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账 号: 4301032009000999918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本《专用合同条款》是根据本项目特点对《通用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细化，如有不一致，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供货要求、分项报价表、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相关服务计划。

1.1.13 工程

1.1.13.1 工程：合肥美术馆项目智能化工程，包括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含安全)、语音通信系统、网络电视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会议系统、信息发布与查询导引系统、停车管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智能安检系统、一卡通系统、入侵报警系统、紧急对讲系统、实时巡更系统、电梯五方对讲、智慧消防、楼宇自控系统、双碳管理系统、智能照明与环境监测系统、声光电应用、智能预约与售检票系统、智慧导览系统、自助寄存系统、安全管理系统、应急指挥调度、无线对讲系统、机房工程、数字孪生管理平台、智慧运维、线上展厅、室内信号覆盖、私有云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及补疑等。

1.1.13.2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施工现场）：合肥市蜀山区。

对通用合同条款中词语定义的不同约定：无。

1.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以合同协议书约定为准。

1.4 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4.1 合同生效条件：各方签字并盖章。

第 20 页

1.4.2 合同变更的方式：___/___。

1.5 联络

买方指定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_____耿治俊：15256555215_____；

卖方指定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_____赵茜：18951707808_____。

1.6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姓名：___卞如芳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一级___

资格证书编号：___苏 1322008200901165___

1.7 联合体

1.6.3 联合体各方对联合体牵头人的授权范围：___/___。

3. 合同价格与支付

3.1 合同价格

3.1.2 合同价格形式：___固定价格___。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时，采用以下第_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

(1)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①卖方在分项报价表中载明的货物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货物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或货物单价跌幅以分项报价表中载明货物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卖方在分项报价表中载明的货物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货物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货物单价涨幅以分项报价表中载明货物单价为基础超过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单

4918 2.6

工程名称	合肥美术馆项目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址	合肥市美术馆
建设单位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合肥工大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3568 万元	结构类型	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1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2 月 8 日
验收内容	主要包括以下建设内容：建设内容包括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会议系统、信息发布与查询导引系统、停车管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智能安检系统、一卡通系统、入侵报警系统、紧急对讲系统、实时巡更系统、电梯五方对讲、楼宇自控系统、智能照明、智能预约与售检票系统、自助寄存系统、无线对讲系统、机房工程、数字孪生管理平台、智慧运维、室内信号覆盖、私有云等系统。		
竣工验收意见及签章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及盖章）：[Signature]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签字及盖章）：[Signature]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签字及盖章）：[Signature]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签字及盖章）：[Signature]	
	使用单位	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及盖章）：	

1.3、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桥林新校区信息化项目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 E32000000001000088001001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江苏省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的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新校区信息化项目施工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方派代表于2021年04月20日前到南京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中标范围和内容:智能化施工	
2、中标价:33890023.69元人民币	
3、中标工期:120天	
4、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5、项目经理名称:李红梅	
6、项目负责组成人员	
安全员:	
预算员:	
施工员:	
材料员:	
质检员:	
技术负责人: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1年03月30日
	
	

施工合同关键页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新校区信息化项目

合同编号：JSPW2020013C005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2021 年 04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江苏省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新校区信息化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职业学校新校区信息化项目；

2.工程地点：南京市浦口区桥林新城；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苏发改投资发〔2020〕1403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施工总承包；

6.工程承包范围：综合布线、计算机网络系统、综合管网工程、机房工程、云计算中心-超融合、能源管控-水电计量及管控、楼宇自控系统、物联网运维管理平台、综合安防系统、信息安全系统、校园多媒体综合信息发布、校园 IP 校园广播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校园融合一卡通系统、智慧教室系统、智慧教室精品录播、智慧图书馆、人员定位、大礼堂舞台设备（灯光、音响、视频显示）等，详见工程量清单、清单编制说明及施工图纸。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约 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验收合格标准。满足使用单位使用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捌拾玖万零贰拾叁元陆角玖分（¥33890023.69 元）（含税）

价格，税率 9%，合同履行期间如遇政策调整，按照政策执行)；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陆仟捌佰伍拾肆元零玖分（¥126854.09 元）；（不含规费税金）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人民币（大写）┐（¥元）；（不含规费税金）

(3) 专业工程暂估价：人民币（大写）┐（¥元）；（不含规费税金）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零陆万肆仟零柒拾伍元柒角玖分（¥1064075.79 元）；（不含规费税金）

(5) 除税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零玖万壹仟柒佰陆拾肆元捌角伍分（¥31091764.85 元）；

(6) 税金：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玖万捌仟贰佰伍拾捌元捌角肆分（¥2798258.84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红梅。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招标文件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 (10)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

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04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京市鼓楼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承包人提交签约合同价总额 10% 的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MA1XACDA0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2249825139M

住 所：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 5 号 住 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27 号

邮政编码：210008

邮政编码：210023

电 话：/

电 话：025-84813363

传 真：025-83305455

传 真：025-84819772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账 号：539175330128

账 号：4301032009000999918

日 期：2021 年 04 月 16 日

日 期：2021 年 04 月 16 日

竣工验收报告

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学校新校区信息化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江苏省司法警官高等学校新校区信息化工程					验收日期: 2022 年 10 月 13 日				
建设单位	江苏省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南京旭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91303 平方米	工程造价	33890023.69 元	结构层次	框架结构, 地下一层, 地上十一层	开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18 日	完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30 日
验收意见	工程所含分部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工程所含分部工程的有关安全和功能的资料齐全;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观感质量良好,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经理: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1.4、肥东县浮槎山路小学智能化项目

中标通知书

安徽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标通知书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肥东县浮槎山路小学智能化项目（项目编号：2021ADDAZ00612）招标中，经评标组综合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款为（人民币）壹仟贰佰壹拾万捌仟捌佰叁拾玖元捌角捌分（¥12108839.88元），中标工期 90 日历天，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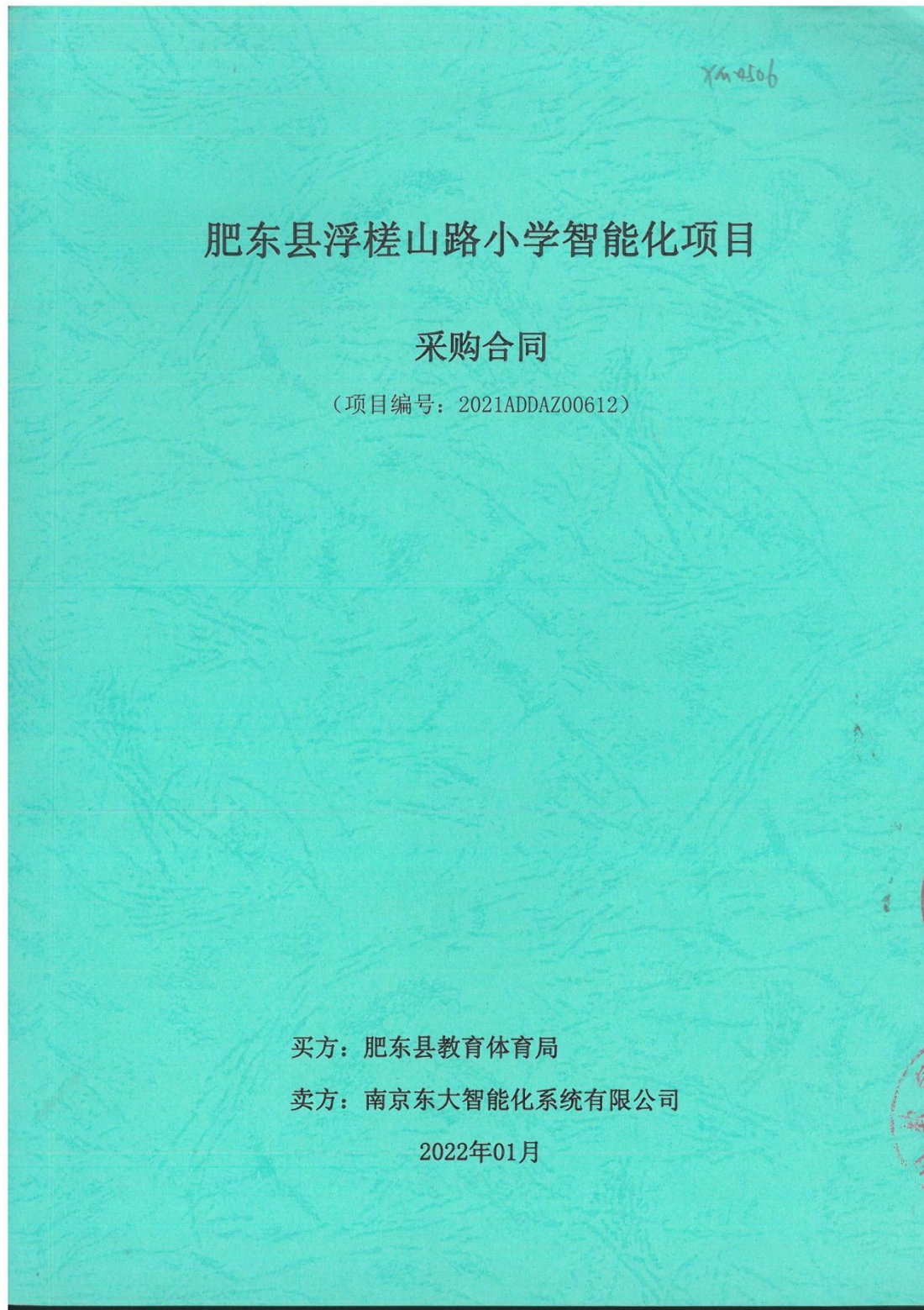
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于 30 日内到肥东县教育体育局（地点）与建设单位签定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名称：肥东县浮槎山路小学智能化项目
工程概况：具体详见图纸
中标范围：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规定范围内全部工程
项目负责人：杨智敏



附则：

- 1、《中标通知书》是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签定的法律依据。此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建设单位办理施工许可证需出示《中标通知书》副本，交给颁布施工许可证部门存档。
- 3、中标单位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 4、《中标通知书》作为招标投标的中标结果，依法应作为招标投标情况报告书的主要内容之一；
- 5、《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副本伍份，分送有关单位；
- 6、中标通知书发放后，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若在 40 日未收到符合要求备案资料，则将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利息转入招标人账户；
- 7、招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依法签订合同，并于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备案。招标人使用 CA 锁登陆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从合同备案栏找到对应项目上传：（1）签章齐全的合同；（2）中标通知书；（3）履约担保证明材料（履约担保采用：①银行转账方式，提供经招标人盖章确认的银行回单；②保函方式，提供经招标人盖章签收的保函；③招标人收到履约担保的其他证明材料）；（4）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及备案的，须上传经招标人加盖公章的说明。
- 8、合同双方须及时签订合同，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的，将按照《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竞争主体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的规定予以处罚。



合同协议书

肥东县教育体育局（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 肥东县浮槎山路小学智能化项目（招标项目名称）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已接受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
- (3)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供货要求；
- (7) 分项报价表；
- (8) 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9) 相关服务计划；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

3.1 工程名称：肥东县浮槎山路小学智能化项目；

3.2 工程地点：肥东县浮槎山路小学；

3.3 本项目智能化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含：综合布线系统、机房工程、校园广播系统、校园综合安防系统、校园一卡通系统、校园信息发布系统、综合管网系统、录播教室系统、智慧课堂、多媒体会议系统、多媒体教学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计算机教室、阳光校园心理咨询系统、数字化书法、音乐、美术、舞蹈教室、创客实验室、小学科学实验室、报告厅、校园网络系统等。

4. 交货及安装周期：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

5.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壹拾万零捌仟捌佰叁拾玖元捌角捌分（¥ 12108839.88 元）。

6.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7.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8.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捌 份，合同双方各执 肆 份。

9.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肥东县教育体育局（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2年1月17日

卖方：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2年1月17日

竣工验收报告

1.10 4506

肥东县浮槎山路小学智能化项目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肥东县浮槎山路小学智能化项目	
开工日期	2022年2月14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建设单位	肥东县教育体育局	设计单位	合肥皖信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合肥信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程谦林
承建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智敏
验收内容	2023年12月28日，由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承建、合肥信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的肥东县浮槎山路小学智能化项目，在肥东县实验小学浮槎山路校区进行了竣工验收评审。项目自2022年2月14日开工，2022年8月31日实施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多媒体教学系统、教学录播系统、计算机教室、智慧课堂、数字化书法教室、音乐教室、美术教室、舞蹈教室、创客实验室、小学科学实验室、一卡通管理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阳光校园心理咨询系统、校园信息发布系统、校园广播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报告厅视频显示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校园网络系统、机房工程、校园综合安防系统、教室护眼照明、综合管网系统）。经使用单位（学校）11个月的运行、使用，所有设备与系统均运行正常、稳定。		
验收意见	1、项目通过了由主管单位组织的专家验收。 2、项目验收资料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3、承建单位完成了合同约定内容。 4、监理单位完成了监理合同约定内容。 项目总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及合同要求，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Signature] 日期：2023.12.28		监理单位：（签章）  监理工程师：[Signature] 日期：2023.12.28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经理：[Signature] 日期：2023.12.28	

1.5、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襄阳致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武汉襄投置业有限公司的委托，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华路 46 号东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对其《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第二次）》（项目编号：ZYSB22EV-0006-01）项目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中标内容：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具体内容以采购清单为准。

中标价：10115388.27 元

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并通过招标人验收。

项目经理：张步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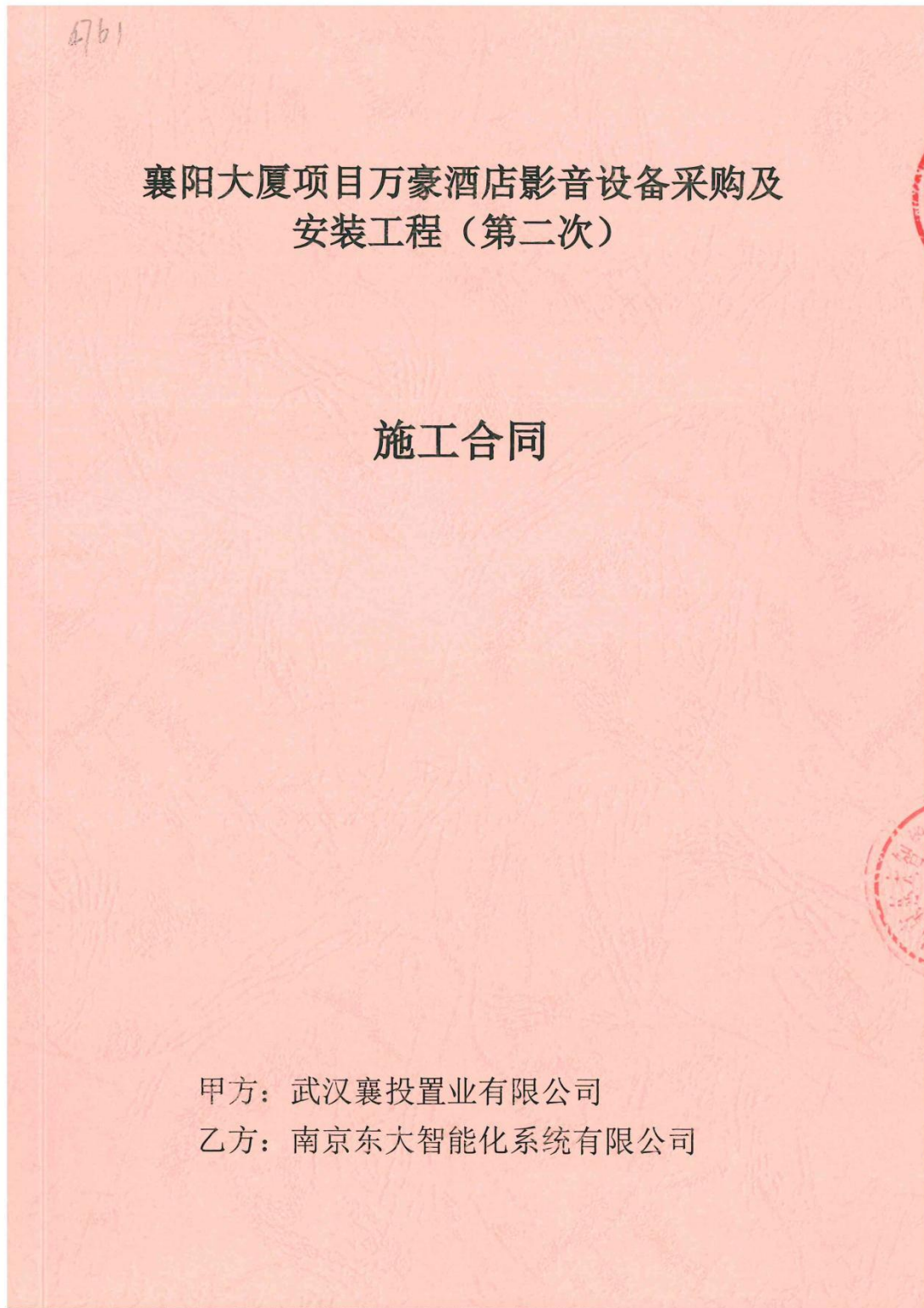
请贵公司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期限内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2022 年 10 月 18 日

施工合同关键页



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第二次）施工合同

甲方：武汉襄投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武汉控股大厦 610 室

法定代表人：于庆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6005654977206

电话：18696209926（郭学卫）

乙方：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27 号

负责人：苏利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2249825139M

电话：18951792328（王筱）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庄软件园支行

帐号：430103200900099991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以及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第二次）公开招标的结果（项目编号：ZYSB22EV-0006-01），经协商一致，甲方与乙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1 下列文件是组成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部分：

- （1）与本项目相关的采购、招/投标相关文件和资料；
- （2）甲乙双方商定的其它必要文件。

1.2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相互矛盾之处，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

第二条 服务内容及范围

2.1 合同内容主要包括：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具体内容以采购清单为准。

2.2 履行招标文件相关建设要求：

乙方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开展项目建设，本合同项目的具体建设内容及技术要求详见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第二次）招标文件（项目编号：ZYSB22EV-0006-01）。

2.3 合同工期及验收

2.3.1 工期：工作工期总日历天数：20天。乙方应在约定期限内完成全部合同义务并通过验收。

2.3.2 验收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的，乙方可以申请竣工验收：

(1) 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安装调试工程以及相关工作，并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

(2) 已按甲方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份数备齐竣工资料。

(3) 竣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承担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在完成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本项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验收。

2.3.3 竣工日期

经乙方第一次申请后竣工验收合格的，以验收合格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经返工整改后验收合格的，以最终验收合格之日为竣工日期。

2.4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并满足甲方功能性要求 标准。

2.5 质保期

系统验收合格后开始进入质保期，正式投入使用，期间将进行抽查各种测试项目，检查系统运行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质保期：期限从整个系统投入试运营或整个系统实际通过竣工验收之日（以时间后者为准）起计算的 24 个月。

在保证期里，如果系统或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将在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的前提下更换所有的设备、材料或人工。乙方在

接到甲方工程设备维修的通知后，会在 24 小时内给予答复，并派出合格的人员在 2 个工作日内到现场进行维护服务。对于重大故障，乙方设有售后服务部，0.5 小时内响应，在接到甲方服务呼叫 2 小时内派专业工程师到现场免费排除故障；质保期外，乙方将为本项目继续免费提供售后服务，对维修设备及产品只收取成本费。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3.1 甲方需成立项目推进工作专班，指定专班负责人，协调组织相关单位配合乙方进行项目调研、部署等工作，以便双方在项目建设工作上达成共识，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3.2 甲方需为乙方提供项目开展的必要条件（例如：项目实施场所、必要文件等）。

3.3 甲方需为乙方工作人员提供工程安装调试所需的工作条件，及时组织协调各相关单位对工程进行验收等工作。

3.4 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组织竣工验收、办理审计结算手续，并支付给乙方相应费用。

3.5 甲方有权或委托由湖北襄投置业有限公司派驻的项目负责人或者监理单位对项目进行全程监督检查，乙方如有不规范施工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纠正整改；对于甲方提出的疑问，乙方应当及时给予合理解释。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4.1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严格遵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及国家或行业技术标准实施，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完成相应安装调试工程取得合同款。

4.2 乙方根据甲方提出的服务要求提供服务，在接到甲方服务要求时，需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响应服务要求。

4.3 乙方应根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派驻具备相关能力的驻场服务人员 1 名（姓名 许国强、联系方式 13864097255，公民身份证附后），按照甲方的要求在指定地点开展工作，严格按甲方规定的作息时间按时上下班。派驻本项目的人员须经甲方审核且保持固定，如有变更，需经甲方同意并签字确认。

4.4 乙方应根据实际情况，对甲方的技术、管理、操作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合同期内培训时长累计不少于 24 小时，并保证受训人员理解并掌握操作、管理和维护相关工作。因培训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均已包含在本项目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因此支付任何费用。

4.5 乙方需接受甲方和监理方的监督，并按照甲方、监理方的指令工作，服从甲方现场管理规定，并做到工完场清。

4.6 乙方不得转包、分包。

4.7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系统相关产品的质量合格证书以及其他必要的资料或文件，须严格履行向甲方承诺的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第五条 验收标准、方法

5.1 按照甲方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进行验收。前述标准不一致的，执行最高标准。

5.2 系统平台安装调试完毕后，乙方需按照交付要求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提供相应的成果给甲方，并配合甲方及监理方做好验收准备工作。

5.3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书面验收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办理验收手续，甲方应将验收的结果以书面形式经甲方项目负责人签字或甲方盖章后通知乙方。如验收未通过的，乙方应立即采取措施直至验收合格。

第六条 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6.1 本项目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0115388.27 元（大写：壹仟零壹拾壹万伍仟叁佰捌拾捌元贰角柒分）。本合同所有付款均为人民币结算，支付方式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2 本合同总价款包含内容详见附件清单，合同总价为中标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项下全部货款、税费、运输、安装、调试、试运行、保险、保管、培训等一切费用。附件清单以投标清单为准，如需增加或减少服务产品数量或变更规格、型号、款式等，合同内有的执行合同内综合单价，合同外的由造价单位审核，甲方最终批价为准。合同最终报审计结算的金额结合最终会议室设备数量和需求以双方签字确认的竣工验收数量为准。

竣工验收完成后，按照甲方公司规定流程组织结算审计，合同最终结算价格将根据最终审计结果执行。

6.3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如下：

(1)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 3034616.48 元（大写：叁佰零叁万肆仟陆佰壹拾陆元肆角捌分），乙方按照设计方案启动项目建设；

(2) 货物到场支付至货物价款的 6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7 天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0%，工程审计结束 7 天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7%，剩余 3% 作为质量保证金（不计取利息），在质保期满后 10 天内支付。

6.4 合同价款支付条件

乙方在请求付款前需按照甲方要求准备合同复印件、验收报告、增值税专用发票（9%）等付款程序所必需资料，否则甲方不予付款。因乙方提交发票迟延或不合格导致的付款逾期，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七条 合同双方的违约责任

7.1 甲乙双方均需诚信地履行合同义务，否则违约方需对守约方的损失承担违约责任。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按国家合同法规的规定处理。

7.2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义务或者出现服务不能达到合同约定事项的情形的，或甲方（或其监理单位）提出修改意见或指令后，乙方未及时整改或不服从指令的，每违约一次，甲方有权

视其情节轻重扣除乙方违约金 3000 元-20000 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另行赔偿。乙方连续违约 3 次或违约 6 次，或乙方有其他根本违约或严重违约的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另行赔偿。

7.3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更换项目驻场服务人员的，乙方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甲方要求乙方更换项目驻场服务人员，乙方未在 5 日内更换，乙方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乙方未在 10 日内更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另行赔偿。

7.4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至合格。经过整改仍未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全部合同款项，并支付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7.5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未及时响应甲方，甲方有权依据 7.2 条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7.6 项目涉及多方配合，除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外，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相应安装调试工程内容的，每逾期一天，应承担合同总价款 0.5%的违约金；乙方逾期超过 7 天的，除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 10%的标准支付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除不可抗力及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逾期付款的，应向乙方支付发票金额的 0.5%作

为违约金。

第八条 知识产权及资料的保密

8.1 保护知识产权原则：乙方应当保证本合同项下的所有软件产品（已标明第三方采购的软件产品除外），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保证其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若因此发生任何争议、侵权，均应当由乙方独自承担全部任何责任。甲方因此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的，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8.2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需提供相关软件使用说明文件，对软件进行修改、升级后，需交付软件修改说明书。

8.3 甲乙双方均应对合同所涉及的价款及技术、软件、业务信息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双方的书面同意，不得泄露于第三方，否则视为违约并负责赔偿损失，但法律法规要求的除外。

8.4 除为本合同目的，合同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认可，不得将对方提供的资料、软件、数据等进行销售、复制、传播、转让、许可或提供给他人使用，否则应赔偿对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8.5 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需遵守本保密条款规定的保密义务，直至对方书面同意其解除此项义务，或该保密信息已公开，不会因违反本保密条款而给对方造成损害时止。

8.6 任何一方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以任何方式获知的另

一方商业秘密或其他技术及经营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任何其他第三方透露或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九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并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若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其它约定事项

10.1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壹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0.2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往来的函件、通知、传真和单据等书面资料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3 本合同中留存的地址为送达（含司法送达）地址。电子邮件一经发出即视为送达；快递送达至合同约定地址即视为送达，一方拒收或无人接收的也视为送达。如以上联系方式有变更，应及时通知相对方，否则仍以合同约定地址为送达地址，未通知方承担不利法律后果。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郭学卫

日期：2022年12月9日



乙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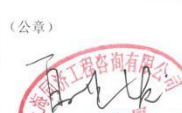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王筱

日期：2022.12.9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开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质量评价： 现场情况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竣工资料详实、齐全，整体景观效果良好，工程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4 日	
合同造价（元）	10115388.27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 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验收日期 2023.9.14
1、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公共区影音系统 2、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后勤区工程 3、襄阳大厦项目万豪酒店影音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客房区工程				（公章）  监理单位 签名：
				（公章）  监理单位 签名：
验收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无遗留问题				（公章）  项管单位 签名：
				（公章）  建设单位 签名：

2、项目经理（建造师）专业、职称和业绩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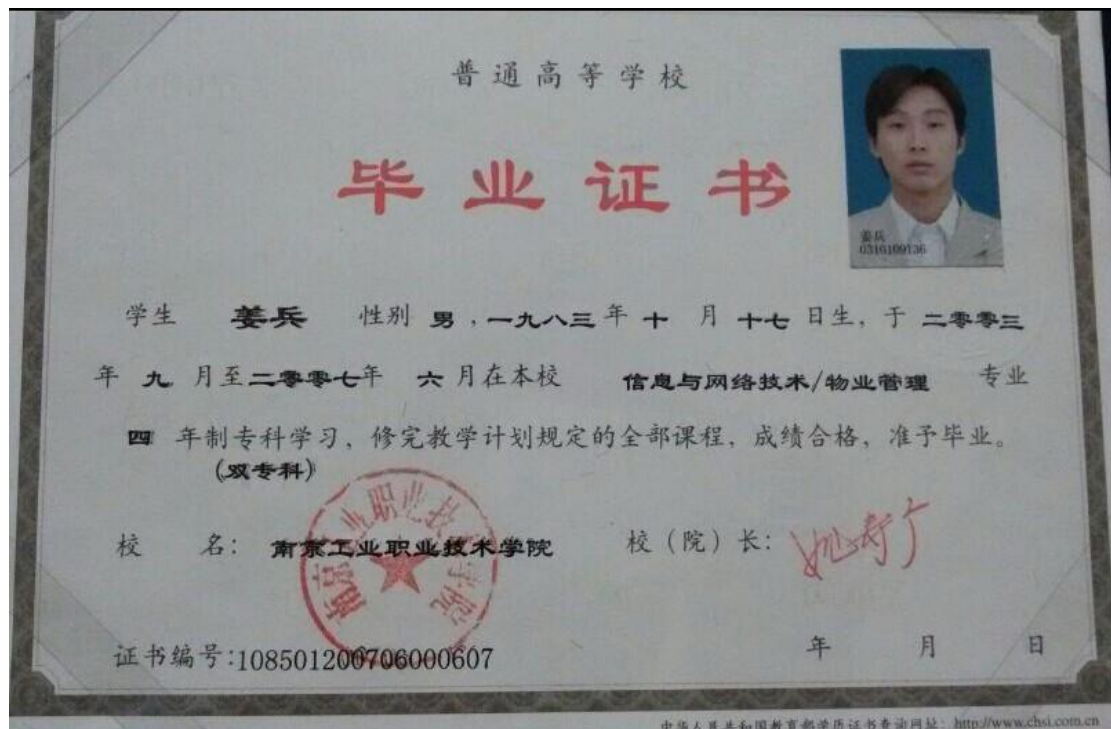
2.1 项目经理总牵头人-姜兵

项目经理总牵头人简历表

姓名	姜兵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 10
学历	大专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二级建造师（机电工程）、高工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与网络技术/物业管理	毕业时间		2007. 6. 30	
现任职务	项目经理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2 年	
相关业绩情况	1、铜陵市东山小学迁建项目智能化工程（一标段）（408 万元）				
	2、优山美地 A 区二期东段弱电智能化及小市政弱电管井工程（167 万元）				
	3、				

2.1.1 项目经理个人资历证明材料

毕业证书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建造师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姜兵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10月17日

注册编号:苏232151600930

聘用企业: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11-25至2027-11-24)







江苏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16年01月07日

第 57 页 共 188 页

安全员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6）1000562

姓 名：姜兵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3年10月17日

企 业 名 称：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4月28日

有 效 期：2025年02月28日 至 2028年03月28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第 58 页 共 188 页

2.1.2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

2.1.2.1 铜陵市东山小学迁建项目智能化工程（一标段）

中标通知书

安徽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标通知书 编号：GC20200383002001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你单位在 2020 年 11 月 2 日上午 9 时 15 分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四室铜陵市东山小学迁建项目智能化工程（一标段）招标中，经评标组综合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价款为 4079999.92 元，中标工期 90 天（日历日）。 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于 30 日内到铜陵市东山小学（地点）与建设单位签订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名称：铜陵市东山小学迁建项目智能化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铜陵市东山小学 中标范围：本项目主要为校园智能化设备采购及安装，建设内容为综合安防监控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校园广播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等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工程负责人：姜兵  建设单位（盖章） 2020年11月26日	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0年11月26日  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盖章） 2020年11月26日 工程科 说 明 1、《中标通知书》是建设工程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其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建设单位办理施工许可证时需出示《中标通知书》，交给颁发施工许可证部门存档。 3、中标单位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	---

4/13

(GF—2017—0201)

铜陵市东山小学迁建项目智能化工程 (一标段)

施 工 合 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乙方(全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铜陵市东山小学迁建项目智能化工程（一标段）。
 - 2.工程地点：铜陵市东山小学_____。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 4.资金来源：财政_____。
 - 5.工程内容：铜陵市东山小学迁建项目智能化工程（一标段）。
- 群体工程应附《乙方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 6.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主要为校园智能化设备采购及安装，建设内容为综合安防监控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校园广播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零柒万玖仟玖佰玖拾玖元玖角贰分
(¥4079999.92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 姜兵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具体技术标准和要求依据招投标文件；
- (6) 图纸(深化设计另附)；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后附工程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甲方和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铜陵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条款,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执行。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肆 份。

铜陵市东山小学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铜陵市杨村路

邮政编码: 244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王明

电 话: 13605629766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利亚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102249825139M

地 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27 号

邮政编码: 23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5-84813363

传 真: 025-84813363

电子信箱: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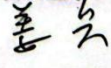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账 号: 4301032009000999918

竣工验收报告

4113

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铜陵市东山小学迁建项目智能化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址	铜陵市田家炳小学东山校区		
建设单位	铜陵市东山小学		
施工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安徽永昌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日	竣工日期	2021年5月11日
验收意见：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章）	代建单位（章）	监理单位（章）	施工单位（章）
			
单位代表（签字）：  日期：2021.9.18	单位代表（签字）：  日期：2021.9.18	单位代表（签字）：  日期：2021.9.18	单位代表（签字）：  日期：2021.9.18

2.1.2.2 优山美地 A 区二期东段弱电智能化及小市政弱电管井工程

中标通知书

附表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LFBJ-BS-YSA-2110-18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经招标领导组批准，贵公司在 优山美地 A 区二期东段弱电智能化及小市政弱电管井工程 招标采购（招标编号：LFBJ-BS-YSA-2110-18）中被确认为中标人，中标总金额为 1670000 元（大写金额：壹佰陆拾柒万元整）。投标期间所作的一切投标文件及书面承诺均为有效文件。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天内，携带所有签订合同所需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技术规范、技术图纸等），到 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证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关键页



4440

优山美地 A 区二期东段弱电智能化及小 市政弱电管井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甲方）：

合同编号（乙方）：XM-4440

发 包 人（甲方）：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乙方）：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12.3

签订地点：北京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维波

承包人：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利亚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优山美地 A 区二期东段项目弱电智能化及小市政弱电管井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优山美地 A 区二期东段智能化及小市政弱电管井工程

工程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东至白辛庄，西至优山美地 A 区一期，南至榆阳路，北至顺义国际学校。

2.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优山美地 A 区二期东段项目可视对讲系统、视频监控系統、电子围栏系统、电子巡更系统、车库管理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机房工程中控管理系统的施工、调试、验收、保修与维护及相应的室内及室外管线及所有设备、材料的检验、试验费用等，具体实施范围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为准，实现设计功能要求。以上内容的详细项目不论本合同所附清单中是否包括，承包人均应按国家有关施工和验收维护规范进行施工、验收、移交及维护。

小市政弱电管井工程：承包单位负责自小市政弱电图纸中项目北侧红线外大市政三通弱电管井（不含井）起始至各公寓及别墅地下室结构外 1.5 米处的所有弱电管的管道埋设、连接及弱电井施工，包含弱电格栅管采购及安装、土方开挖及回填、余土弃置、弱电井砌筑，小市政弱电施工图纸及以上施工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

承包人要服从并主动协调小市政弱电管线与自来水、消防、强电、燃气、景观单位施工顺序及管线位置排布安排，合理规划所有管线及井室的综合排布，做好与园林景观施工单位的衔接，保证所有井室（盖）位置合理，不正对进户大门和不骑路牙石等。配合并完善弱电智能化工程的施工，保证弱电工程顺利验收。承包人自行协调、看护好已完成工程，做好成品保护，如有损坏自行处理。



因本小区中控室机房位于优山美地C区地下室管理中心，C区为已交付使用小区，承包人应服从发包人管理，积极协调物业公司，服从指挥，合理布局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调整承包人工程范围及材料供应方式。

本工程实施范围内，所有与本工程建设同步进行的建筑安装工程的配合、协调工作由承包人负责。

3. 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45天（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2月0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月15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开工时间为准；

具体竣工时间以通过相关政府职能部门验收取得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单中注明的验收合格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4.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发包人设计图纸要求，并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竣工验收。

5.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含税价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670000元，大写金额 壹佰陆拾柒万元整，增值税税率9%，其中增值税税额¥137889.91元，大写金额 壹拾叁万柒仟捌佰捌拾玖元玖角壹分；不含税金额¥1532110.09元，大写金额 壹佰伍拾叁万贰仟壹佰壹拾元零玖分。如因国家税制改革引发增值税率变化，本合同应适用调整后的最新税率，合同原约定不含税价不因税率变化而改变。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款由本合同工程量清单报价表所示内容组成，包括完成图纸及清单范围内所必需的全部人工费、设备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检测费、保险、各种风险因素等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总包服务费发包人已向总包支付。其中暂列金额实际结算价款按照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项目费用及价款为准，据实调整结算。

承包形式为承包人工包料，施工用水、用电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除发包人书面要求变更的情况外，其他原因引起的材料价格及用量、施工费变化均不再调整合同价格；合同附件内的设备数量如有变化按相应合同价格进行合同额增减；设备型号规格变化引起的价格调整双方协商确定。承包人报价包含的管材及辅材应能独立成系统，除能借助总包及市政管线的其余均自行敷设管路。



5.2 付款条件:

5.2.1 楼座及车库室内工程量全部完成并通过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验收合格后, 承包人提供已完工程量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付至已完成工程量(含变更签证结算价款)的80%, 不超过合同价款的40%。

5.2.2 室外工程完成并通过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验收合格后, 承包人提供已完工程量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支付至已完工程量造价的80%, 累计支付不超过合同价款的80%。

5.2.3 竣工结算办理完毕10日内且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审定结算价的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支付至发包人审定结算造价的97%, 保留3%的质保金, 质保期从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集中交付业主之日起开始计算, 2年内未出现质量问题则在质保期满后30日内无息付清剩余工程款。

若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如果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或发包人指定物业管理公司的通知后24小时内不及时到场维修, 发包人有权另派人员进行维修, 该维修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及因质量问题给发包人或第三方造成的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 承包人按实际发生费用的2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所留质保金不足以支付维修费的, 发包人依法继续追究承包人相应责任。

质保期内承包人维保负责人: 石坤, 联系方式: 15116950298, 电子邮箱: 990891968@qq.com。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合同附件;
- (4) 本合同通用条款;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招标文件、澄清与答疑、图纸;
- (7) 投标文件。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 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 由甲承包人协商解决。



7.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8.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验收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9.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10. 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0 日内或合同签订前向发包人缴纳履约保证金万元整。合同执行完毕，经发包人确认承包人无合同违约事项并办理完毕竣工结算后，发包人无息返还承包人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

11.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提请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12.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合同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 合同其他条款

13.1 补充协议、设计变更、涉价签证必须先审批后实施，禁止事后补办。紧急情况下（指不立即实施将造成更大损失的），必须在实施完成后的 10 日内完成审批。

13.2 若承包方开具的发票存在假发票、套开发票等违法、违规的现象，承包方将向发包方支付该发票金额 200% 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均由承包方承担，并且该违约金直接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13.3 合同附件作为合同整体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北京碧水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刘利超
签订日期: 2021.12.15

地址: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邮编:

联系人: 刘利超

电话: 18531408518

乙方: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石坤
签订日期: 2021.12.15

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

27 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邮编:

联系人: 石坤

电话: 15116950298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账号: 4301032009000999918

税号: 91320102249825139M

Email:

竣工验收报告

XM-4440

6.19

工程竣工验收单

记录编号: 表单号:

工程项目名称	优山美地 A 区二期东段弱电智能化及小市政弱电管井工程		
施工范围:	包括优山美地 A 区二期东段弱电智能化及小市政弱电管井工程合同内的可视对讲系统、车辆管理系统、电子围栏系统、五方对讲系统及小市政管井的全部内容。		
施工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实际开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01 日
总包单位:	江苏金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完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26 日
完工资料:	本项工程产生签证共 2 份。 水电、配合费情况: ☒ 自行交纳 ☐ 公司代扣 ☒ 其它 无 ;		
施工单位对以上内容确认无误。			
施工单位经办人: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 已完成 ☐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 已完成 ☐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 (包括但不限于: 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 齐全 ☐ 其他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 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 ☒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五、工程进行中是否有索赔发生		☒ 无 ☐ 索赔通知编号:	
六、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 质量合格, 满足合同要求; ☐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审查结论			
监理单位经办人:			
施工单位 (盖章)	总包单位 (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建设单位 (盖章)
史江军	史江军	王琳	范巨峰
2023 年 4 月 3 日	2023 年 4 月 3 日	2023 年 4 月 7 日	

1. 审核内容可直接按证 () 内划勾确认即可;
2. 本表格一式四份, 施工单位、总包单位、监理、建设单位各存一份。

2.2 项目经理-李华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李华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3. 3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中级	
毕业学校及专业	西安石油大学、通信工程	毕业时间		2005. 7. 1	
现任职务	项目经理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3 年	
相关业绩情况	1、合作化南路(美和路一习友路)及美和路(金寨路一合作化路)智能交通工程项目（440 万元）				
	2、庐江县石头镇养老服务中心建筑智能化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137. 48 万元）				
	3、				

2.2.1 项目经理个人资历证明材料

毕业证书



建造师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华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3年03月05日

注册编号: 苏232181812878

聘用企业: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8-08至2027-08-07)







江苏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 2018年09月19日

安全员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9）1000341

姓 名：李华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3年03月05日

企 业 名 称：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1月07日

有 效 期：2024年11月06日 至 2028年01月07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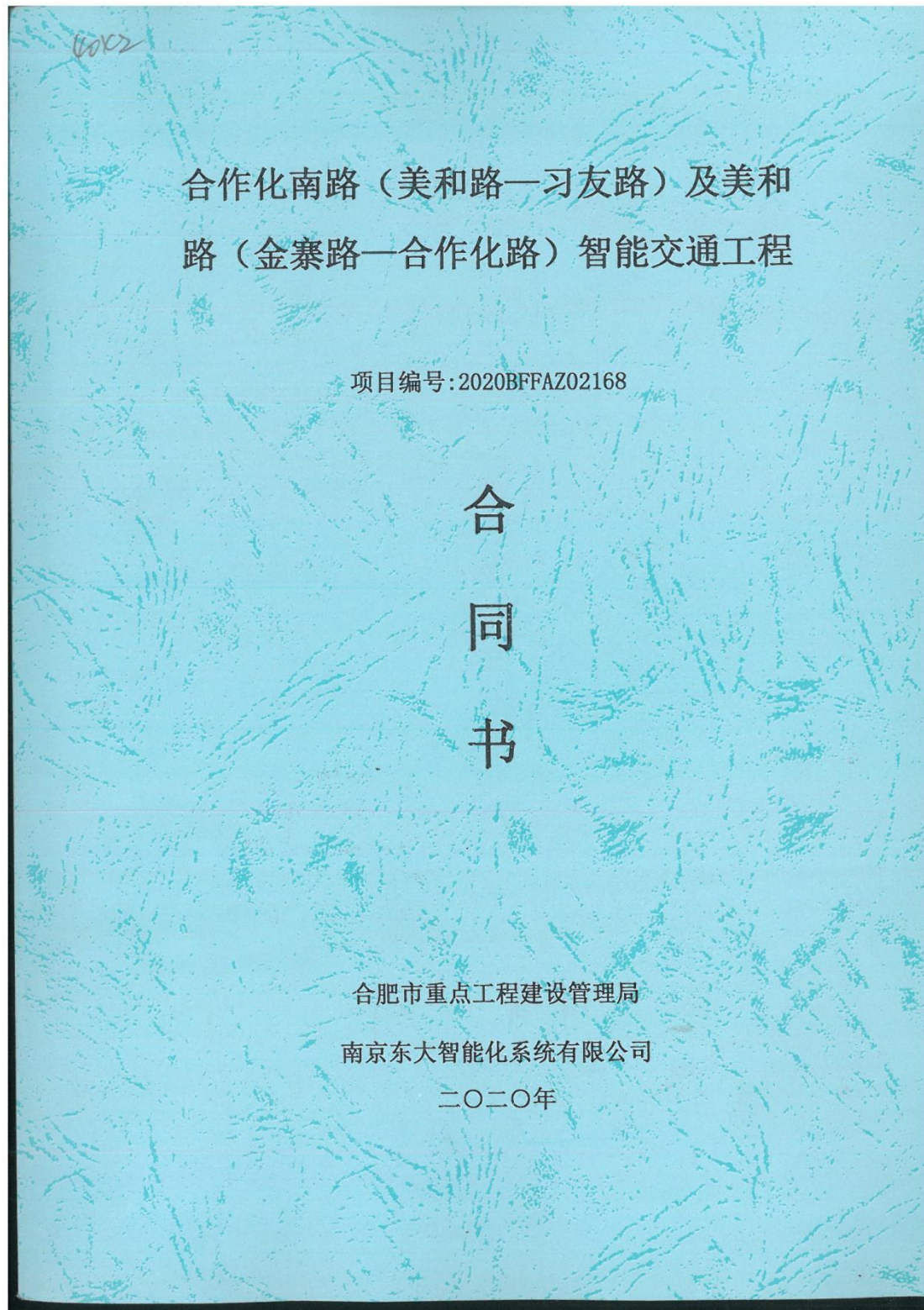
第 78 页 共 188 页

2.2.2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材料

2.2.2.1 合作化南路(美和路—习友路)及美和路(金寨路—合作化路)智能交通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 HFZTB-GC-2020-002065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合作化南路(美和路—习友路)及美和路(金寨路—合作化路)智能交通工程项目(项目编号: 2020BFFAZ02168) 招投标中,	重要提示:
经评定,被确定为中标人。中标价款为 (人民币) 439.999900 万元(大写肆佰叁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玖元整)。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1. 中标人应当按照本中标通知书规定的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于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无效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2. 中标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合同。对未能按时、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将被追究违约责任。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将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记录并予以披露。
附则:	
1.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此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	
2. 中标人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3. 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须办理合同备案手续;	
4. 办理合同见证和备案时须携带以下资料:	
(1) 合同原件	
(2) 履约保证金等各种担保(复印件)	



招标人（甲方）：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供货人（乙方）：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合肥市

项 目 名 称：合作化南路（美和路—习友路）及美和路（金寨路—合作化路）智能交通工程

项 目 编 号：2020BFFAZ02168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商务和技术偏离表、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供货要求、分项报价表、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以及其他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买方和卖方共同签署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买方通知卖方中标的函件。

1.1.1.4 投标函：指由卖方填写并签署的，名为“投标函”的函件。

1.1.1.5 商务和技术偏离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和技术偏离表。

1.1.1.6 供货要求：指合同文件中名为“供货要求”的文件。

1.1.1.7 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1.1.1.8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1.1.1.9 分项报价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

1.1.2.1 合同当事人：指买方和（或）卖方。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本《专用合同条款》是根据本项目特点对《通用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细化，如有不一致，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

招标人（甲方）：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供货人（乙方）：南京东太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合肥

项目名称：合作化南路（美和路—习友路）及美和路（金寨路—合作化路）智能交通工程

项目编号：2020BFFAZ02168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依据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决定将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合作化南路（美和路—习友路）及美和路（金寨路—合作化路）智能交通工程

工程地点：合肥市

工程内容：主要涉及交通视频监控系统、电子警察系统、环保卡口系统、交通信号控制系统、违停抓拍系统、标志标线工程、隔离护栏、主要后台设备以及管线设施等其他内容。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合发改投资【2018】1112 号；【2014】709 号；【2011】501；【2014】709、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合作化南路（龙图路—习友路）工程立项投资的复函、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巢湖南路（繁华大道—锦绣大道）工程立项的复函、关于美和路（金寨路—屏山路）项目立项的复函、合肥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合作化南路（祁门门路—龙图路）工程立项的复函

资金来源：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招标文件（含答疑、修改及澄清、工程量清单、图纸（含设计变更）等文件）规定的工程范围。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总工期 60 日历天（与主体同步完成，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即中标价）

金额（大写）：肆佰叁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玖元整（人民币）

（小写）¥：4399999.00 元。其中材料费¥： 元 安装费¥： 元（含预留金¥：26 万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其答疑
- 4、投标书及其附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图纸
- 9、工程量清单
- 10、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合肥市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签字并盖章 后生效。

5.2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职权：执行通用条款。

5.3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不采用。

6.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姓名：李华 职务：项目经理

7. 发包人工作

7.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已完成。

（2）将施工所需的临时便道、水、电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

求：

施工所需临时便道、水电报装、接引费用（含变压器及计量仪表），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3）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由承包人自行解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4）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已提供。承包人应结合现场情况对此准确性进行复核，并对复核结果负责。

（5）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6）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另行协商

（7）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发包人负责协调相关单位进行处理，因处理或保护而发生的措施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8）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另行协商。

7.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另行协商。

8. 承包人工作

8.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另行协商。

(4)承包人在收到违约责任通知后,发包人解除合同的工程即可另行与其他单位签订施工合同,承包人不得阻碍新的承包人进场施工。

(5)由于合同解除引致发发包人工期延误及其它方面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31.3承包人在部分解除合同或解除合同后,还必须在规定期限内作好已施工技术资料和实物的交底、移交工作,并配合发包人重新确定施工单位。承包人因未履行上述义务而给发包人带来工期延误和其它损失的,应赔偿发包人的实际损失。

31.4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尾款的效力,亦不能免除承包人对已完工项目的保修责任。

31.5合同文件无论因何种原因被解除,承包人应立即向发包人交还其持有的所有与本工程有关的资料、图纸、数据、电子文档、电脑程序或设备控制程序及密码,并保证在承包人停止执行工程后的任何时间都不使用、利用、告知他人任何与工程有关的资料、图纸、数据、电子文档、电脑程序或设备控制程序及密码。如因承包人未严格执行上述保密条款而导致发包人遭受任何损失,承包人均应负责全部赔偿。

32、下列关于安徽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名称:合作化南路(美和路—习友路)及美和路(金寨路—合作化路)智能交通工程(项目编号:2020BFFAZ02168)的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招标人(甲方):(公章)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货人(乙方):(公章)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699-27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5-84813363

开户银行:工行南京徐庄软件园支行

账号:4301032009000999918

2020年11月27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合作化南路(美和路—习友路)及美和路(金寨路—合作化路)智能交通工程-美和路(金寨路—合作化路)智能交通工程		
建设单位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建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773040.10 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10 日
工程地点	阊水路(金寨路—合作化路)、宿松路与南站西门交口	竣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20 日

工程简介

合作化南路(美和路—习友路)及美和路(金寨路—合作化路)智能交通工程-美和路(金寨路—合作化路)智能交通工程, 本次建设含阊水路(金寨路—合作化路)及宿松路与南站西门交口(南门换乘中心道口开设)图纸设计范围内的所有信号、监控、违停、电子警察、反向卡口及附属交通设施的采购、安装及施工等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意见

我方已于 2021 年 6 月 20 日完成合同内所有设备采购及安装工作, 经自检自查, 系统设备运行正常, 具备竣工条件。现申请报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章):

签字: 李华

监理单位意见

经审核, 施工单位现已完成所有合同范围内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 工程建设符合相应合同及图化要求, 具备竣工条件。同意竣工验收。

监理单位(章):

签字: 李华

业主单位意见

同意竣工

业主单位(章):

签字: 刘建功

2.2.2.2 庐江县石头镇养老服务中心建筑智能化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中标通知书

RedmiBook

中 标 通 知 书

编号：2021ANNAZ00166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庐江县石头镇养老服务中心建筑智能化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项目编号：2021ANNAZ00166）项目招投标中，经评定，被确定为中标人。中标价款为（人民币）¥137.477136 万元（大写：壹佰叁拾柒万肆仟柒佰柒拾壹元叁角陆分）。中标工期 60 天（日历日）。工程（服务）质量达到国家竣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于 30 日内到 庐江县石头镇人民政府与建设单位签订承包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工程名称：庐江县石头镇养老服务中心建筑智能化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庐江县石头镇

结构层次： / ；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预 算 价：300 万元； 中标价：137.477136 万元

中标范围： 详见招标文件； 项目经理：李华

招标人（盖章）： 庐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盖章）

2021 年 1 月 6 日 2021 年 1 月 6 日

重要提示：

1、中标人应当按照本中标通知书规定的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中标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合同。对未能按时、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将被追究违约责任。庐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将对其违约行

为进行记录并予以披露。

附则：

1、《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签订的法律依据。此内容不得变更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中标人不得转让、出卖《中标通知书》；

3、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须到庐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4、办理合同鉴证和备案时须携带以下资料：
☐ 合同原件（一式八份）；
☐ 中标通知书（原件、复印件）；
☐ 招标文件（原件）；
☐ 产权转让公告（原件）；
☐ 出租公告（原件）；
☐ 招标文件或公告要求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低价风险保证金等各种担保（原件、复印件）；
☐ 合同印花税完税证明；
☐ 公司地税登记证原件或复印件（工程项目）；

5、本项目需交纳如下费用：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服务费 ☐ 交易服务费 ☐ 其他

备注：以上选项按实际需要进行勾选。

第 88 页 共 188 页

2017.08
庐江县石头镇养老服务中心建筑智能化系统采购
及安装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全称）：庐江县石头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 定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商务和技术偏离表、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供货要求、分项报价表、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以及其他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买方和卖方共同签署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买方通知卖方中标的函件。

1.1.1.4 投标函：指由卖方填写并签署的，名为“投标函”的函件。

1.1.1.5 商务和技术偏离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商务和技术偏离表。

1.1.1.6 供货要求：指合同文件中名为“供货要求”的文件。

1.1.1.7 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1.1.1.8 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

1.1.1.9 分项报价表：指卖方投标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1.1.2 合同当事人

1.1.2.1 合同当事人：指买方和（或）卖方。

1.1.2.2 买方：指与卖方签订合同协议书，购买合同货物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2.3 卖方：指与买方签订合同协议书，提供合同货物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继承人。

1.1.3 合同价格

1.1.3.1 签约合同价：是签订合同时合同协议书中写明的合同总金额。

1.1.3.2 合同价格：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金额。

1.1.4 合同货物：指卖方按合同约定应向买方提供的设备、装置、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配套使用的软件或其他辅助电子应用程序及技术资料，或其中任何一部分。

1.1.5 技术资料：指各种纸质及电子载体的与合同货物的设计、检验、安装、调试、考核、操作、维修以及保养等有关的技术指标、规格、图纸和说明文件。

1.1.6 安装：指对合同货物进行的组装、连接以及根据需要将合同货物固定在施工场地内一定的位置。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本《专用合同条款》是根据本项目特点对《通用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细化，如有不一致，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_____。

1.1.13 工程

1.1.13.1 工程： 庐江县石头镇养老服务中心建筑智能化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

1.1.13.2 施工场地（或称工地、施工现场）： 庐江县石头镇 。

对通用合同条款中词语定义的不同约定： _____ / _____。

1.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执行通用条款 。

1.4 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1.4.1 合同生效条件： 执行通用条款 。

1.4.2 合同变更的方式： 执行通用条款 。

1.5 联络

买方指定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_____；

卖方指定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吴小龙 18956058231 。

1.6 联合体

1.6.3 联合体各方对联合体牵头人的授权范围： _____ / _____。

3. 合同价格与支付

3.1 合同价格

3.1.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价格 ☐可调价格。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时，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

(1)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① 卖方在分项报价表中载明的货物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货物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 时，或货物单价跌幅以分项报价表中载明货物单价为基础超过 /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 卖方在分项报价表中载明的货物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货物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 % 时，货物单价涨幅以分项报价表中载明货物单价为基础超过 /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 卖方在分项报价表中载明的货物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货物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 $\pm$ / % 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2 种方式：工程总造价在招标范围内一次性包死。

3.2 合同价款的支付

买方应通过以下方式 and 比例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3.2.1 预付款

支付时间：_____；

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支付单据：_____。

3.2.2 交货款

支付时间：_____；

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支付单据：_____。

3.2.3 验收款

支付时间：_____；

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支付单据：_____。

3.2.4 结清款

支付时间：_____；

16.3 可以解除合同的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17. 争议的解决

因合同引起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附件二：履约保证金

附件三：廉政协议

附件四：供货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附件五：分项报价表（详见投标文件）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庐江县石头镇人民政府（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庐江县石头镇养老服务中心建筑智能化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招标项目名称）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已接受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
- (3)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2.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
无者为准。

4. 卖方承诺保证元主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并弥补缺陷。

5.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6.本合同协议书一式捌份,合同双方各执肆份。

7.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单位章)  (签字) 
2021 年 6 月 2 日

卖方: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利（签字）

2021年6月2日

竣工验收报告

4256

庐江县石头镇养老服务中心建筑智能化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工程名称	庐江县石头镇养老服务中心建筑智能化系统采购及安装工程	建设单位	庐江县石头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华
开工日期	2021. 9. 15	竣工日期	2023. 9. 26
验收范围	视频监控系统；紧急求助对讲系统；背景音乐系统；信息发布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电梯五方通话系统；综合管网系统；机房工程系统。 合同价为：1374771.36 元		
验收意见及安装质量评议	各系统设备安装齐全，安装布线规范，质量良好，各项指标符合合同要求，通过验收。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验收合格 李华 		
建设单位：	合格  2023. 9. 26		

2.3 项目经理社保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江宁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2249825139M 查询时间： 202603-202608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23	223	223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徐晨晨	321102199010265729	202603 - 202608	6
2	王伯勇	110108197309109797	202603 - 202608	6
3	吕小虎	220621198612128214	202603 - 202608	6
4	姜兵	320923198310178117	202603 - 202608	6
5	张其辰	342529198809105218	202603 - 202608	6
6	王群鹏	142703198810133734	202603 - 202608	6
7	徐娥	340321198602023107	202603 - 202608	6
8	朱和泉	362427198208170319	202603 - 202608	6
9	王燕	222426198704145625	202603 - 202608	6
10	浦翼	320103198212250278	202603 - 202608	6
11	赵茜	320121198202124123	202603 - 202608	6
12	任忠荣	320121198302184537	202603 - 202608	6

- 说明：
-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江宁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2249825139M 查询时间： 202603-202608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23	223	223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夏乃兵	320621198204106516	202603 - 202608	6
2	杨宁宇	320681199409142829	202603 - 202608	6
3	周晓虎	320113198110295216	202603 - 202608	6
4	朱齐春	320621198202138514	202603 - 202608	6
5	李华	320621198303058521	202603 - 202608	6
6	吴皓	340403199212131628	202603 - 202608	6
7	徐晨晨	321102199010265729	202603 - 202608	6
8	郝品山	340825198310095013	202603 - 202608	6
9	黄志刚	321002198210155559	202603 - 202608	6
10	朱信辉	320322198107114215	202603 - 202608	6
11	张颂石	320311199004185518	202603 - 202608	6
12	吴金晶	320981198608152212	202603 - 202608	6
13	王筱	372901199202232021	202603 - 202608	6

- 说明：
-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3、拟派项目管理机构及团队人员情况

3.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龙岗街道朱古石初级中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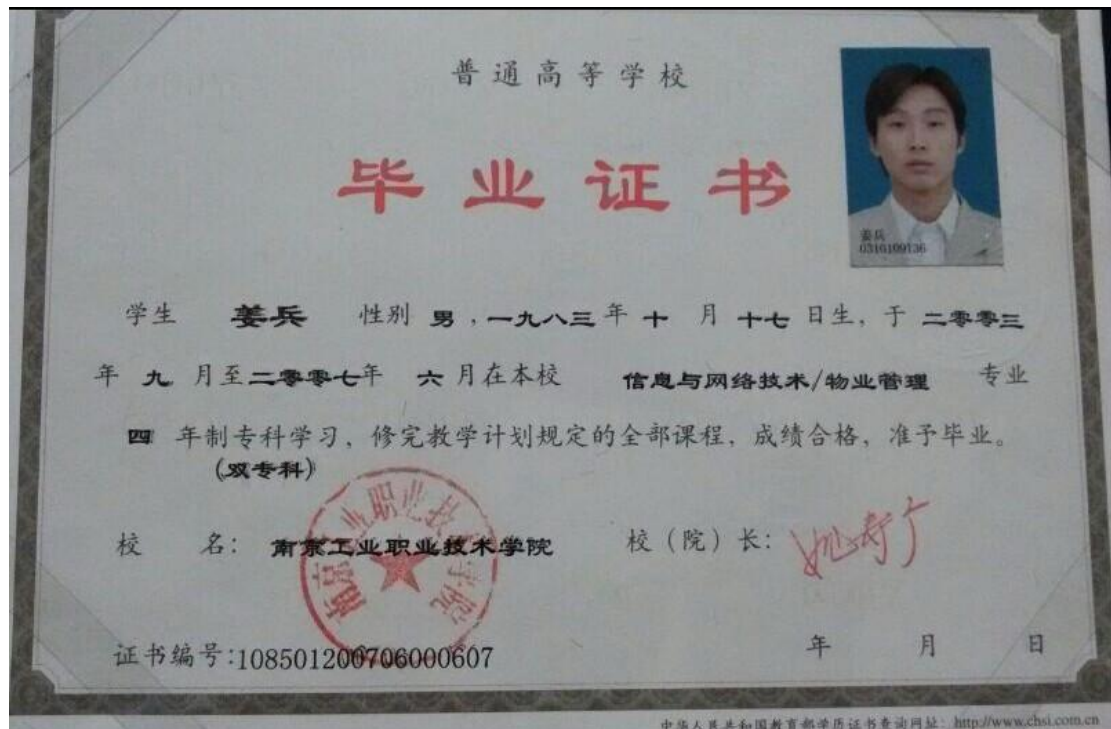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姜兵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二级	苏232151600930	机电工程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机电工程师	吴小虎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202020702097	机电安装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项目副经理	王伯勇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14930056	电子信息工程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技术负责人	朱和泉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202020700584	机电安装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预算员	徐晨晨	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4223200018609	安装工程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质检员	王燕	/	设备安装质量员	/	32171080100531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质量主任	浦翼	工程师	设备安装质量员	/	32141082300020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安全员	张其辰	中级工程师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苏建安C1(2021)2005157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安全主任	任忠荣	工程师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苏建安C1(2019)2006657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劳资员	徐娥	工程师	劳务员	/	32171130100630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施工员	顾青松	工程师	设备安装施工员	/	32171030100580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材 料 员	王 群 鹏	工 程 师	材料员	/	32171110 101035	/	南京东大智 能化系统有 限公司	0	/
资 料 员	赵 茜	/	资料员	/	32171140 101546	/	南京东大智 能化系统有 限公司	0	/

项目管理人员相关证书

项目经理总牵头人-姜兵

毕业证书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建造师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姜兵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10月17日

注册编号:苏232151600930

聘用企业: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11-25至2027-11-24)





江苏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16年01月07日

安全员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6）1000562

姓 名：姜兵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3年10月17日

企 业 名 称：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4月28日

有 效 期：2025年02月28日 至 2028年03月28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第 103 页 共 188 页





项目副经理-王伯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9.17-2028.09.17

姓名 王伯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9 月 10 日

住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天
地新城天一座3幢五单元
8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110108197309109797





No.06 01868460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06日
- 2026年10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徐晨晨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0年10月26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232000186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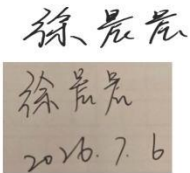
有 效 期: 2026年07月04日-2030年07月03日

聘 用 单 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1)
11010510900469

发证日期: 2026年07月06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晨晨 性别 女，一九九〇年十月廿六日生，于
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学院 交通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江苏大学京江学院 院 长: 张心南

证书编号: 139861201305000206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徐晨晨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10月26日

住址 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古城路66号华润新村13幢609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11021990102657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镇江市公安局京口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7.11-2044.07.11

质量员-王燕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姓 名：王 燕

性 别：女

身份证号：222426198704145625

证书编号：32171080100531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7年12月7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质量主任-浦翼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质量员

姓 名： 浦 翼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0103198212250278

证书编号： 32141082300020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姓名 浦 翼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12 月 25 日

住址 南京市鼓楼区幕府西路9
号6幢二单元4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010319821225027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1.19-2040.01.19

安全员-张其辰

建筑施工企业机械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1（2021）2005157

姓 名：张其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09月10日

企 业 名 称：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2月24日

有 效 期：2024年11月06日 至 2027年12月24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第 116 页 共 188 页

姓名 张其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9 月 10 日

住址 安徽省泾县桃花潭镇鸿峨
村土利岗组 3 3 号



公民身份号码 3425291988091052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泾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0.17-2036.10.17



No.01-10 01262901

安全主任-任忠荣

建筑施工企业机械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苏建安C1 (2019) 2006657

姓 名：任忠荣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02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7月04日

有 效 期： 2023年09月01日 至 2026年09月28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 09月 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任忠荣 性别男, 1983 年 2 月 日生, 于 2003
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在本校 计算机应用与维护 专业
3 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杨春生

证书编号: 103051200606000164

2006 年 6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京市公安局栖霞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2.19-2036.02.19

姓名 任忠荣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2 月 18 日

住址 南京市栖霞区仙林新村37
幢一单元5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0121198302184537

劳资专管员-徐娥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姓 名： 徐 娥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40321198602023107
证书编号： 32171130100630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7 年 12 月 7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姓 名： 顾青松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0602198202106513
证书编号： 32171030100580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7 年 12 月 7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材料员-王群鹏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姓 名： 王群鹏

性 别：男

身份证号: 142703198810133734

证书编号: 32171110101035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7 年 12 月 7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资料员-赵茜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姓 名： 赵 茜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20121198202124123

证书编号: 32171140101546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7 年 12 月 7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桂花 性别 女 一九八二年 二 月 十二 日生，于二〇〇一年
 九月至二〇〇五年 六 月在本校 地理科学(师范类)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盐城师范学院 校(院)长: 成生春

证书编号: 103241200505001847 二〇〇五年 六 月 二十三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家庭户 常住人口登记卡

第 1 页
700766309

姓 名	赵茜		户 主 或 与 户 主 关 系	户 主	
曾 用 名	赵桂花		性 别	女	
出 生 地	江苏省江宁县		民 族	汉族	
籍 贯	江苏省江宁县		出 生 日 期	1982年02月12日	
本市(县)其他住址			宗教信仰	无宗教信仰	
公 民 身 份 证 件 编 号	320121198202124123		身 高	167	血 型 A 型
文 化 程 度	大学本科	婚姻状况	已婚	兵役状况	未服兵役
服 务 处 所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业	总监	
何 时 由 何 地 迁 来 本 市 (县)	2009年05月06日由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上海路203号迁来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址	2018年07月05日由汤山街道古泉社区坟头58号迁来				

承办人签章: 赵新欣 登记日期: 2018 年 07 月 05 日

南京市 中 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赵茜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2年02月12日
身 份 证 号	320121198202124123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建设工程（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
评 定 部 门	南京市建设工程社会化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取得时间	2021年11月21日
公 布 文 号	宁职称办〔2021〕83号
证 书 编 号	NJZ20210193965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在线验证网址：

<http://rsj.nanjing.gov.cn/zcrz/index.htm>

生成时间 2021年12月16日





3.2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宝龙街道南约九年一贯制学校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李华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二级	苏232181812878	机电工程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机电工程师	郝品山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高级	201920701229	机电安装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项目副经理	吴金晶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苏1322023202403183	机电工程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技术负责人	夏乃兵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	正高级	233201002071120120	建筑与智能化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预算员	徐晨晨	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14223200018609	安装工程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质检员	杨宁宇	工程师	设备安装质量员	/	32171080100306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质量主任	周晓虎	工程师	设备安装质量员	/	32151080100184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安全员	朱信辉	中级工程师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苏建安C1(2021)2003407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安全主任	张颂石	工程师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苏建安C1(2019)2006662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劳资员	吴晗	工程师	劳务员	/	32171130100634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施工员	黄志刚	工程师	设备安装施工员	/	32161030101777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材料员	朱齐春	正高级工程师	设备安装质量员	/		/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0	/

		程 师					限 公 司		
资 料 员	王 筱	工 程 师	资 料 员	/	32181140 130699	/	南 京 东 大 智 能 化 系 统 有 限 公 司	0	/

项目管理人员相关证书

项目经理-李华

毕业证书



建造师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华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3年03月05日

注册编号: 苏232181812878

聘用企业: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8-08至2027-08-07)







江苏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 2018年09月19日

第 135 页 共 188 页

安全员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19）1000341

姓 名：李华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3年03月05日

企 业 名 称：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1月07日

有 效 期：2024年11月06日 至 2028年01月07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第 136 页 共 188 页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郝品山

性 别：男

出生年月: 19831009

身份证号: 340825198310095013

工作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南京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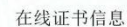
系列(专业): 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 机电安装

证书号: 201920701229

取得资格时间: 20191106

文件号： 苏职称办〔2020〕5号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郝品山 性别 男 ,一九八三年十月九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3601200605001203		二〇〇六年七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郝品山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3 年 10 月 9 日	
住 址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华汇康城23幢4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340825198310095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1.02-2036.11.02	

项目副经理-吴金晶

成人高等教育

91

毕业证书

学生 吴金晶 性别 男 , 一九八六 年 八 月 十五 日生, 于 二〇二二 年 二 月 至 二〇二四 年 七 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 毕业。

校 名: 南京工业大

校(院)长: 蒋军斌

批准文号: (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 102915202405706250

二〇二四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金晶 性别 男 , 一九八六 年 八 月 十五 日生, 于 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八 年 七 月 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普通专科 班学习, 学制 叁 年,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 毕业。

校 名: 江苏广播电视大学

校(院)长: 刘坤明

证书编号: 5125512008060012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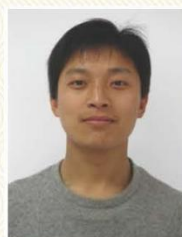
二〇〇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南京市 中 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吴金晶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6年08月15日
身 份 证 号 320981198608152212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建设工程（机电安装）
评 定 部 门 南京市建设工程社会化中级专业技术资
格评审委员会
资 格 取 得 时 间 2020年11月18日
公 布 文 号 宁职称办〔2020〕79号
证 书 编 号 NJZ20200191902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在线验证网址：

<http://rsj.nanjing.gov.cn/zcrz/index.htm>

生成时间 2020年12月05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18日
2026年1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吴金晶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08月15日

注册编号: 苏1322023202403183

聘用企业: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12-31至2028-12-30)

民航机场工程(有效期: 2024-02-02至2027-02-0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吴金晶

个人签名: 吴金晶

签名日期: 2024年6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2月0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B（2020）1001268

姓 名：吴金晶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8月15日

企 业 名 称：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1月13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07日 至 2029年01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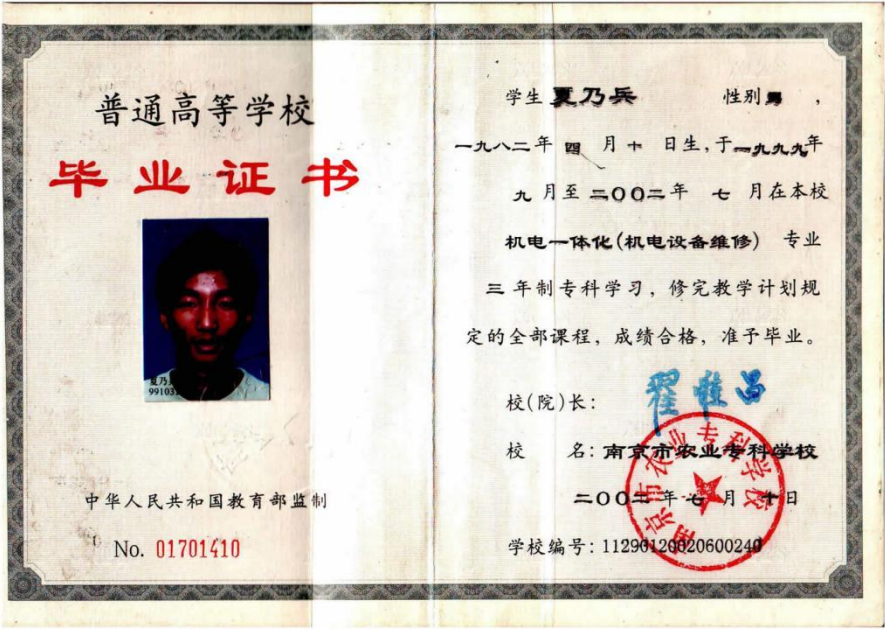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技术负责人-夏乃兵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夏乃兵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04-10

身份证号：320621198204106516

工作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南京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

证书号：233201002071120120

取得资格时间：2023-11-12

文件号：宁人社职〔2023〕56号



在线证书信息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06日
- 2026年10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徐晨晨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0年10月26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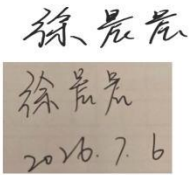
证 书 编 号: 建[造]14223200018609

有 效 期: 2026年07月04日-2030年07月03日

聘 用 单 位: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7.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6年07月06日

第 146 页 共 188 页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徐晨晨 性别 女，一九九〇年十月廿六日生，于
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学院 交通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江苏大学京江学院 院 长: 张心南

证书编号: 139861201305000206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徐晨晨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10月26日

住址 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古城路66号华润新村13幢609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11021990102657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镇江市公安局京口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7.11-2044.07.11

质量员-杨宁宇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杨宁宇
1121407537

学生 杨宁宇 性别 女，一九九四年 九 月 十四 日生，于 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淮阴工学院 校（院）长：李永群

证书编号： 110491201605001764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十六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姓 名：杨宁宇

性 别：女

身份证号：320681199409142829

证书编号：32171080100306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7年12月7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杨宁宇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4-09-14

身份证号：320681199409142829

工作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评 委 会：南京市建设工程社会化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

证 书 号：223201000193320908

取得资格时间：2022-11-19

文 件 号：宁职称办〔2022〕59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签发单位电子印章



质量主任-周晓虎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姓 名：周晓虎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20113198110295216

证书编号：32151080100184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5年5月13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安全员-朱信辉



建筑施工企业机械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1（2021）2003407

姓 名：朱信辉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1年07月11日

企 业 名 称：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9月29日

有 效 期：2024年08月09日 至 2027年09月29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朱信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7 月 11 日

住址 江苏省沛县朱寨镇韩阁
13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203221981071142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沛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3.02.06-2033.02.06

安全主任-张颂石



建筑施工企业机械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苏建安C1（2019）2006662

姓 名：张颂石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4月18日

企 业 名 称：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08月29日

有 效 期：2025年07月21日 至 2028年08月28日



发证机关：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南京市 中 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张颂石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0年04月18日
身 份 证 号 320311199004185518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建设工程（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
评 定 部 门 南京市建设工程社会化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 格 取 得 时 间 2021年11月21日
公 布 文 号 宁职称办〔2021〕83号
证 书 编 号 NJZ20210191100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在线验证网址：

<http://rsj.nanjing.gov.cn/zcrz/index.htm>

生成时间 2021年12月16日





劳资专管员-吴晗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姓 名： 吴 晗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40403199212131628

证书编号： 32171130100634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7 年 12 月 7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吴 晗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2-12-13

身份证号：340403199212131628

工作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评 委 会：南京市建设工程社会化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工程

专业（学科）：建设工程（建筑电气）

证 书 号：BNJZ20200192086

取得资格时间：2020-11-18

文 件 号：宁职称办〔2020〕79号

备 注：于2024-02-23补办电子证书，原证书作
废



在线证书信息



盖签发单位电子印章



施工员-黄志刚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姓 名：黄志刚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21002198210155559

证书编号：32161030101777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2016年11月25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南京市 中 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黄志刚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2年10月15日
身 份 证 号 321002198210155559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建设工程（机电安装）
评 定 部 门 南京市建设工程社会化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 格 取 得 时 间 2020年11月18日
公 布 文 号 宁职称办〔2020〕79号
证 书 编 号 NJZ20200191421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在线验证网址：

<http://rsj.nanjing.gov.cn/zcrz/index.htm>

生成时间 2020年12月05日





材料员-朱齐春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姓 名： 朱齐春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20621198202138514

证书编号： 32151110130063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5 年 3 月 22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江苏省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朱齐春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02-13
身份证号：320621198202138514
工作单位：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评委会名称：江苏省南京市建设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系列(专业)：建设工程

专业(学科)：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

证书号：243201002071140182

取得资格时间：2024-11-11

文件号：宁人社职〔2024〕78号



在线证书信息



资料员-王筱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 考核合格证书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姓 名： 王 筱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372901199202232021

证书编号： 32181140130699



本电子证书由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时间： 2018 年 12 月 10 日



“江苏政务服务网-江苏住建厅旗舰店”验证

南京市 中 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王筱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2月23日

身 份 证 号 372901199202232021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建设工程（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

评 定 部 门 南京市建设工程社会化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取得时间 2021年11月21日

公 布 文 号 宁职称办〔2021〕83号

证 书 编 号 NJZ20210193124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在线验证网址：

<http://rsj.nanjing.gov.cn/zcrz/index.htm>

生成时间 2021年12月17日





3.3 项目管理团队社保证明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江宁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2249825139M 查询时间： 202603-202608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23	223	223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徐晨晨	321102199010265729	202603 - 202608	6
2	王伯勇	110108197309109797	202603 - 202608	6
3	吴小虎	320621198612138314	202603 - 202608	6
4	姜兵	320923198310178117	202603 - 202608	6
5	张其辰	342529198809105218	202603 - 202608	6
6	王群鹏	142703198810133734	202603 - 202608	6
7	徐娥	340321198602023107	202603 - 202608	6
8	朱和泉	362427198208170319	202603 - 202608	6
9	王燕	222426198704145625	202603 - 202608	6
10	浦翼	320103198212250278	202603 - 202608	6
11	赵茜	320121198202124123	202603 - 202608	6
12	任忠荣	320121198302184537	202603 - 202608	6

- 说明：
-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江宁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2249825139M 查询时间： 202603-202608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223	223	223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夏乃兵	320621198204106516	202603 - 202608	6
2	杨宁宇	320681199409142829	202603 - 202608	6
3	周晓虎	320113198110295216	202603 - 202608	6
4	朱齐春	320621198202138514	202603 - 202608	6
5	李华	320621198303058521	202603 - 202608	6
6	吴晗	340403199212131628	202603 - 202608	6
7	徐晨晨	321102199010265729	202603 - 202608	6
8	郝品山	340825198310095013	202603 - 202608	6
9	黄志刚	321002198210155559	202603 - 202608	6
10	朱信辉	320322198107114215	202603 - 202608	6
11	张颂石	320311199004185518	202603 - 202608	6
12	吴金晶	320981198608152212	202603 - 202608	6
13	王筱	372901199202232021	202603 - 202608	6

-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4、投标人公司简介

公司简介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5 月，是由东南大学、南京电子局等单位合作创办的高新技术企业。自 2004 年以来一直蝉联中国建筑智能化行业 50 强企业。企业资信等级连续 20 年被评为 AAA 级。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拥有行业全、等级高的资质许可，包括电子与智能化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专业承包壹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壹级、音视频系统集成工程综合能力等级壹级企业能力等级证书 I 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通信总承包、建筑总承包、市政总承包等 32 项资质。作为一个集多年各项成功管理经验于一身的有社会责任感和企业责任感的公司，先后通过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认证、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认证、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ISO45001）认证、信息安全管理（ISO27001）认证、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20000）、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优秀级（CS4）认证、软件成熟度 CMMI5 认证、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十二星证书。迄今为止，连续不间断保持各项体系认证的全覆盖和全有效运作。通过 20 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建筑智能化、智慧城市建设等行业的科技型领军企业。

东大智能公司发展初期以智能建筑为核心，在国家“数字经济”战略驱动下，物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正在与传统建造行业加速融合，推动着建筑产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历经 20 多年的探索发展，公司形成了以“智慧城市、智能楼宇、智能交通和信息技术服务”为核心的四大板块业务，在党政机关、医疗卫生和公路交通建设等 26 个领域具有突出优势，年销售额超过 10 亿元，市场辐射全国 30 多个省、市、自治区及海外市场，并相继在北京、广州、郑州、成都等地设立了运营中心及各省级分支机构。

公司有强大的设计能力、研创能力、工程能力、运维能力、平台管理能力，历年完成项目 5000 多项，获得广大业主的高度好评。其中获得国家级优质工程鲁班奖 12 项，其他国家级奖项、省级奖项众多。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软件著作权 116 项，并获得了多项业内顶级资质许可。公

公司拥有两个省级技术中心、JITRI-东大智能联合创新中心、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江苏省乒乓球运动协会第八届理事会会长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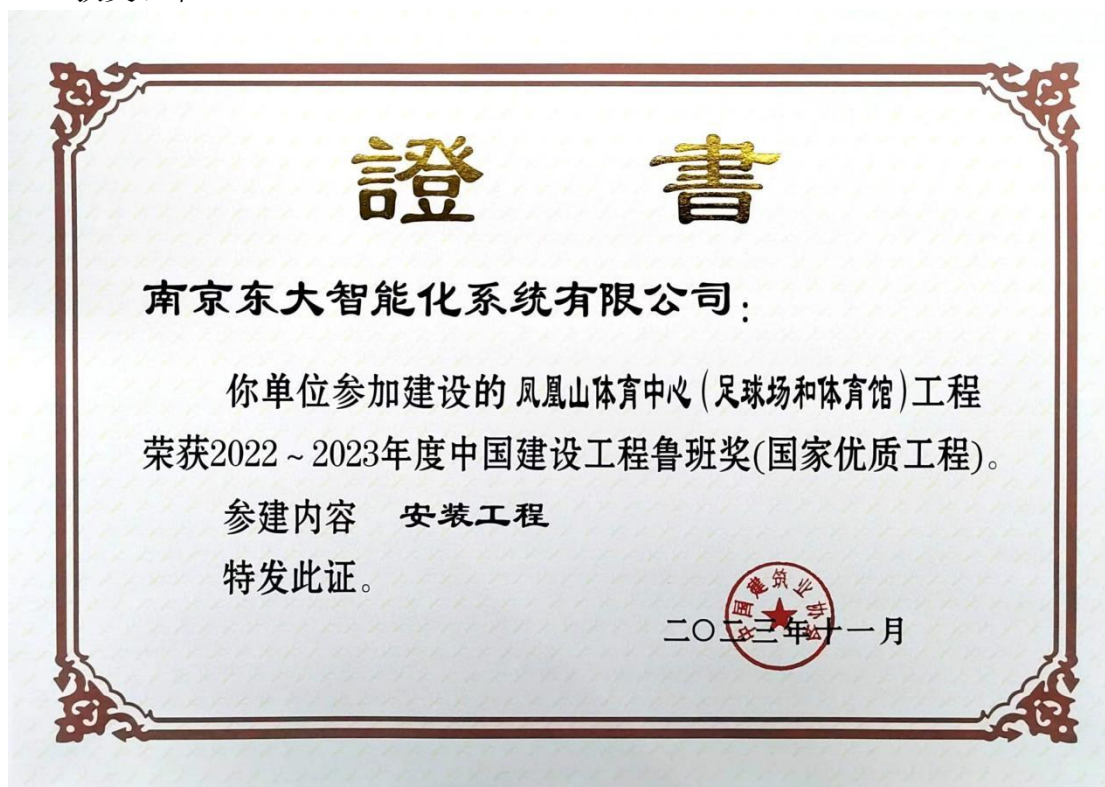
时光荏苒，岁月如梭，我们以自强不息的决心和意志，筚路蓝缕，跋山涉水，走过了二十多年的发展历程。公司历经两次总部办公大楼的变迁，从黄埔大厦的启航，到徐庄软件园 11000 平方米办公大楼的跃升，再到麒麟科创园 68000 平方米集团总部产业园区的新征程的开启，每一次的跃迁都承载着公司的蜕变与壮大，展现出顽强的生命力和无尽的潜能，逐步向着集团化、规模化的目标迈进。

成功者，除了努力之外，更重要的是掌握先机！在每一个发展关口，东大智能都能准确地把握市场和技术的先机。“互联网+”时代刚刚到来，公司目标要成为城市信息系统运营服务商，东大智能已经未雨绸缪地在资源配置、技术研发、市场拓展和人才储备等方面做好准备，并通过 PPP 等多种项目合作模式，参与国家重大工程建设，进一步深耕及扩大国内市场份额，计划通过海外并购等方式进一步增加企业国际竞争力，由国内一流企业跨越成为国际一流企业。

获得的资质证书如下：

-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
-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乙级
-  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壹级
-  中国设备维修安装企业能力等级证书I级（普通建筑机电、智能化）
-  音视频系统集成工程综合技术能力等级壹级
-  音视频系统集成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成熟度贰级
-  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获奖证书



5、履约评价情况

企业履约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评价等级	履约评价时间
1	湖州市如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南太湖新区长东片区 CBD 东区开发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	湖州市如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优秀	2024 年 11 月 29 日
2	合肥美术馆项目智能化工程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优秀	2024 年 2 月 10 日
3	庐江县城市更新一期安徽师范大学附属庐江第三中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庐江县教育体育局	优秀	2024 年 10 月 30 日
4	徐州和佳医院智能化工程	徐州和佳医院有限公司	优秀	2025 年 11 月 20 日
5	山东省看守所改扩建项目智能化工程供货及安装工程	山东省看守所	优秀	2025 年 7 月 5 日
6	武警赣州支队教导队暨机动大队营房建设项目智能信息化工程	赣州城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优秀	2023 年 11 月 3 日

1.1、湖州市如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南太湖新区长东片区 CBD 东区开发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项目名称	湖州市如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南太湖新区长东片区 CBD 东区开发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		
项目地点	湖州市南太湖新区	合同金额	23552735 元
建设单位名称	湖州市如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	2023.7.31	竣工验收日期	2024.11.29
评估时间：2024 年 11 月 29 日			
履约评估意见：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5			
综合评价结果：（标准分 100 分）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5			
具体情况说明： 设计图纸范围的智能化工程施工，包括：建筑设备管理系统、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智能卡应用系统、通讯系统、卫星接收及有线电视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广播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智能小区管理系统、智能灯光系统、机房工程，以上实施内容质量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11 月 29 日 			

备注：优秀供方：分值 90 分以上；良好供方：分值 75 分～90 分（含）；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75 分（含）；不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含）以下。

1.2、合肥美术馆项目智能化工程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项目名称	合肥美术馆项目智能化工程		
项目地点	合肥市蜀山区	合同金额	35680000 元
建设单位名称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施工单位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	2023.8.10	竣工验收日期	2024.2.8
评估时间：2024 年 2 月 10 日			
履约评估意见：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8			
综合评价结果：（标准分 100 分）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8			
具体情况说明： 主要包括以下建设内容：建设内容包括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会议系统、信息发布与查询导引系统、停车管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智能安检系统、一卡通系统、入侵报警系统、紧急对讲系统、实时巡更系统、电梯五方对讲、楼宇自控系统、智能照明、智能预约与售检票系统、自助寄存系统、无线对讲系统、机房工程、数字孪生管理平台、智慧运维、室内信号覆盖、私有云等系统。以上建设内容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2 月 10 日			

备注：优秀供方：分值 90 分以上；良好供方：分值 75 分~90 分（含）；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75 分（含）；不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含）以下。

1.3、庐江县城市更新一期安徽师范大学附属庐江第三中学智慧
校园建设项目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项目名称	庐江县城市更新一期安徽师范大学附属庐江第三中学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项目地点	庐江县	合同金额	19272000 元
建设单位名称	庐江县教育体育局	施工单位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	2024.5.10	竣工验收日期	2024.10.30
评估时间：2024 年 10 月 30 日			
履约评估意见：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6			
综合评价结果：（标准分 100 分）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6			
具体情况说明： 1、项目文档资料齐全、规范； 2、项目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建设内容； 3、项目施工工艺规范，质量控制良好，系统运行稳定； 综上，该项目工程质量合格，符合竣工验收标准，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10 月 30 日			

备注：优秀供方：分值 90 分以上；良好供方：分值 75 分~90 分（含）；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75 分（含）；不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含）以下。

1.4、徐州和佳医院智能化工程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项目名称	徐州和佳医院智能化工程		
项目地点	徐州市云龙区	合同金额	13500000 元
建设单位名称	徐州和佳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	2024 年 5 月 23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11 月 20 日
评估时间：2025 年 11 月 20 日			
履约评估意见：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5			
综合评价结果：（标准分 100 分）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5			
具体情况说明： 设备品牌与招标文件相符，各系统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已全部完成，系统调试、试运行正常，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具备验收条件，相关过程管理资料、设备合格证明书、使用说明书齐全有效，同意项目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 11 月 20 日			

备注：优秀供方：分值 90 分以上；良好供方：分值 75 分~90 分（含）；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75 分（含）；不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含）以下。

1.5、山东省看守所改扩建项目智能化工程供货及安装工程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项目名称	山东省看守所改扩建项目智能化工程供货及安装工程		
项目地点	济南市市中区	合同金额	13651862.94 元
建设单位名称	山东省看守所	施工单位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	2024 年 6 月 14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7 月 4 日
评估时间：2025 年 7 月 5 日			
履约评估意见：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7			
综合评价结果：（标准分 100 分）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7			
具体情况说明： 项目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建设内容，施工工艺规范，系统运行稳定，工程质量合格，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 7 月 5 日			

备注：优秀供方：分值 90 分以上；良好供方：分值 75 分~90 分（含）；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75 分（含）；不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含）以下。

1.6、武警赣州支队教导队暨机动大队营房建设项目智能信息化工程 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项目名称	武警赣州支队教导队暨机动大队营房建设项目智能信息化工程		
项目地点	赣州市章贡区	合同金额	12220780.38 元
建设单位名称	赣州城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南京东大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	2023.5.4	竣工验收日期	2023.11.3
评估时间：2023 年 11 月 3 日			
履约评估意见：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4			
综合评价结果：（标准分 100 分） ☒ 优秀供方 ☐ 良好供方 ☐ 合格供方 ☐ 不合格供方 得分：94			
具体情况说明： 施工单位保质、保量的完成了合同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建设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2023 年 11 月 3 日			

备注：优秀供方：分值 90 分以上；良好供方：分值 75 分~90 分（含）；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75 分（含）；不合格供方：分值 60 分（含）以下。